

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琶洲支线施工总价承包 (PZH-2 标) 中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 年 12 月 25 日，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来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（编号：广州公资交（建设）字〔2018〕第〔08875〕号），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该《中标通知书》确定公司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铁建”）、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铁十六局”）、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铁二十二局”）组成的联合体（中国铁建为联合体主办方，其余为联合体成员方）为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琶洲支线施工总价承包(PZH-2 标)”的中标单位，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，中标价为 207,897.1532 万元。公司承担的工程施工任务金额为 43,029.7540 万元（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）。

根据招标文件，该项目从广佛环线琶洲站引出，经广州大学城、化龙镇，至莲花站与佛莞城际接轨。其中，PZH-2 标主要包括新造竖井（含）至莲花站（含）[里程范围 DK8+585 ~ DK17+613.916（=佛莞城际广州南至望洪段 DK22+928.308）]站前工程，化龙站车站结构工程；莲花站同步实施及预留南延全部工程[预留南延工程里程范围：佛莞城际左线 DK22+928.309（=



琶洲支线左线终点 DK17+613.916) ~ 佛莞城际 DK24+325, 佛莞城际右线 DK22+946.257 (= 琶洲支线右线终点 DK17+793.622) ~ 佛莞城际 DK24+325]。

根据联合体协议书：公司负责该标段新造竖井（含）~ 化龙站（不含）（DK8+585~DK10+595）站前工程工作内容；中国铁建负责该标段内工程在合同实施工程中的主办、总体沟通协调工作；中铁十六局负责该标段化龙站（含）~ 明经村竖井（不含）（DK10+595 ~ DK13+500）站前工程，化龙站车站结构工程工作内容；中铁二十二局负责该标段明经村竖井（含）~ 莲花站（含）（DK13+500~DK17+613.916）站前工程，莲花站同步实施及预留南延全部工程（含站房装修及安装工程、四电集成和铺轨铺岔工程）工作内容。

该工程正式合同尚未签订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具体内容待合同签订后另行公告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26日